**徽州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25年度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资金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

根据《安徽省农村综合改革 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皖财农〔2024〕289号)文件精神，经乡镇申报和区级审核，今年我区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共计28个,项目计划总投资464.5万元，其中：财政奖补资金456万元。现将2025年度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资金予以下达，并就相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各乡镇要督促各村按照批准的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实施，不得擅自变更，要严格按照“四议两公开”的程序和要求做好项目实施，同时要加快项目建设进度，今年10月底前要全面完成建设任务，并完成项目验收和审计工作，按要求及时收集整理项目档案资料。

二、各乡镇要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的支付应当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执行，厉行节约，严禁超预算建设，防止出现新的债务发生。

三、各乡镇可采取以工代赈、生产奖补、劳务补助等方式，促进返乡在乡劳动力发展产业和就业增收。

四、各乡镇要加强公益事业项目后续管护工作。项目完工后要及时明确项目管护责任人，签订项目管护协议，对完工项目进行有效管护，切实发挥项目长久效益。

特此通知

附件：徽州区2025年度村级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汇总表

黄山市徽州区财政局

2025年3月31日